

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征集党的十九大精神微视频宣讲的通知

各高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干部、教育人民，省委宣传部、省委讲师团组织开展了以“新时代新福建新征程”为主题的党的十九大精神微视频宣讲征集展播活动（详见附件）。请各校根据方案要求，积极推荐优秀微视频作品。每所高校可推荐1~2个，并于12月4日前将光盘或U盘报送省易班发展中心，我委将择优推荐参赛。获奖作品、优秀作品及优秀组织单位将由省委宣传部通报表扬，并颁发奖金和证书。

联系人：黄佳淑、林曦，联系电话：0591-22867301、87091416，地址：福州市闽侯大学城福建师大团委（邮编：350108）。

附件：党的十九大精神微视频宣讲征集展播活动方案

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2017年11月13日

附件

党的十九大精神微视频宣讲征集展播 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本次活动以“新时代新福建新征程”为主题，围绕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各地人文特色，宣传阐释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对其中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和新举措进行释疑解惑，做到讲清楚、讲明白、讲透彻，营造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良好氛围。

二、举办单位

福建省委宣传部、福建省委讲师团主办，东南网承办

三、活动时间

2017年11月16日至12月29日

四、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政治导向、价值导向、舆论导向正确。
2. 参赛作品要求联系实际，运用事实、事例、数据等各种方式进行精彩讲解，力求做到生动活泼。
3. 参赛作品长度在5分钟以内。

4. 参赛作品以单位或个人名义署名均可。
5. 参赛作品须原创，申明无版权纠纷、无一稿多投。
6. 获奖作品及优秀作品版权归福建省委讲师团所有。
7. 微视频要求画面、音质清晰，格式为 MPJ 、 AVI 、 MP4 、 FLV 格式。

五、活动流程

1. 征集、初评阶段（11 月 6 日至 12 月 10 日）：截止时间以作品寄出日期为准。
2. 网络投票阶段（12 月 15 日至 12 月 24 日）：作品在东南观察网上的专题网页展示，并参与投票活动。
3. 专家评选阶段（12 月 25 日至 12 月 29 日）：由省委讲师团组织专家评审，并综合网络投票情况，评选出获奖作品；由省委讲师团评选出优秀组织单位。
4. 结果公布（2017 年 12 月 29 日）：评选结果将在东南观察网公布。

六、奖励办法与成果应用

1. 本次评奖采用专家评审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法，其中专家评分占总分的 60%，网络投票分数占总分的 40%，若出现最终得分相同的情况，由专家讨论议定。获奖名单由省委讲师团审定
2. 活动设一等奖 1 名，奖励 10000 元（税前）；二等奖 5 名，

各奖励 8000 元(税前); 三等奖 16 名, 各奖励 5000 元(税前), 并颁发奖状。优秀组织单位 5 个, 并颁发证书。

3. 获奖作品、优秀作品及优秀组织单位由省委宣传部通报表扬。

4. 获奖及优秀作品收录在东南观察网视频资料库, 供广大基层理论教育工作者学习借鉴, 并向中宣部有关部门推荐。